

证券代码：000902

证券简称：新洋丰

公告编号：2016-054

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4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新洋丰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洋丰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和业务，吸收合并完成后，新洋丰有限的独立法人资格注销，公司将作为存续的经营主体对合并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管理，并承继新洋丰有限的债权、债务。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5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该事项已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6年7月2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新洋丰有限取得了湖北省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完成了工商注销登记。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新洋丰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等已由公司承继，其持有的下属子公司股权变更为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新洋丰有限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